

大港油田2024年新钻井随钻不落地固液分离现场处理

招标公告

重要提示：

大港油田公司所有招标项目均在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按全流程形式完成，含标书线上缴费购买、投标保证金缴纳。潜在投标人须在本交易平台注册并办理中国石油电子招标业务数字证书（U-Key）后方可参与本项目投标。U-Key的具体办理事宜详见中国石油招标投标网操作指南-《关于招标平台U-KEY办理和信息注册维护的通知》。标书费、代理费的缴纳方式详见招标公告附件。本平台操作方法详见《投标人用户手册》，请潜在投标人从平台右上角工具中心中下载并认真阅读。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大港油田2024年新钻井随钻不落地固液分离现场处理，招标人为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大港油田分公司，招标项目资金已落实，该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项目概况：对2024年勘探开发部分新钻井实施随钻不落地固液分离现场处理，通过专用设备，收集、破胶脱稳、固液分离、水处理等技术手段，对钻井施工过程中排出井筒的地层岩屑、钻井液、维护处理钻井液所排出的固液混合物、处理钻井过程中井下复杂情况排出的液体以及清洗钻井设备的水进行随钻不落地无害化处理，使井场环境达到环境保护管理规定的标准，处理后泥饼达到国家和地方政府规定要求，项目投资估算3810万元；

2.2招标范围：2024年新钻井随钻不落地固液分离现场处理，严格按照随钻不落地固液分离处理流程处理，符合各项工艺参数，符合环保要求；

2.3最高限价：钻井泥浆不落地处理采取“按量结算”的方式计价，一标段最高限价为376元/方（不含税）；二标段最高限价为245元/方（不含税），投标人报价不能超过最高限价，否则投标被否决；

2.4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

2.5标段划分：本项目分为2个标段，两个标段可兼投兼中；

2.6服务地点：标段一：第三采油厂地区钻井施工所在地；标段二：大港油田第二采油厂、第六采油厂地区及第四采油厂（河北省范围内）钻井施工所在地；

2.7验收方式：现场验收，根据第三方出具的检测报告进行验收；

2.8服务要求：项目最终成果必须满足第五章招标人要求，并符合地方政府部门环保要求；

2.9技术要求：详见第五章招标人要求。

3.投标人资格要求

本次招标投标人须具备：

3.1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2本次招标不接受分支机构投标。

3.3资质要求：（1）投标人需具备法人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投标人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提供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三证”合一或“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2）应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4设备要求：

标段一：应具有不少于5套处理设备，并在处理过程中，根据甲方需求可增加设备套数，每套设备包含泥浆收集单元、破胶单元、固液分离单元、储备单元。自主设备提供购置发票，租赁设备提供租赁合同。

标段二：应具有不少于3套处理设备，并在处理过程中，根据甲方需求可增加设备套数，每套设备包含泥浆收集单元、破胶单元、固液分离单元、储备单元。自主设备应提供购置发票，租赁设备应提供租赁合同。

3.5人员要求：单套设备施工班次人数不少于6人，施工人员均需要有钻井HSE培训合格证书，特殊作业人员需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管理和作业人员证》、《低压电工作业证》。施工人员年龄不超过60周岁，人员均需提供劳动合同，钻井HSE培训合格证书，所有证件必须在有效期内，同时需提供人员清单台账和身份证扫描件。

3.6业绩要求：承担并完成过随钻不落地固液分离现场处理项目。投标人须提供自2021年1月1日至2023年10月31日（同类）所投标产品的业绩且累计工作量不少于30口井。（若为单项合同，须同时提供合同复印件、结算资料、发票等相关证明材料，合同复印件等证明材料至少包含关键页、金额页及签字盖章页，国家税务总局发票查询截图；若为框架合同则同时提供框架合同、结算资料、国家税务总局增值税发票查询截图等相关证明材料）时间以增值税发票为准，业绩发票投标人须自行核实，经查询为“不一致”、“作废”、“红冲”，且未注明合理原因的，视为虚假投标；“查无此票”视为无效发票。

3.7财务要求：投标人须提供经会计师事务所或第三方审计机构出具的2021年度-2023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应包含注册会计师

的签名和盖章，会计师事务所的名称、地址和盖章）。

3.8信誉要求：①投标人在最近三年内（2021年1月1日至2023年10月31日）未发生重大质量问题（提供承诺书）；②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③未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④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无行贿犯罪行为（提供承诺书）；⑤开标当日未被中国石油招标投标网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⑥未被列入中国石油集团级、企业级三商黑名单（提供承诺书）；⑦供方及其与投标相关产品不得因不良行为在大港油田供应商信息管理系统中处于暂停状态。（②、③附网站截图，投标截止日评委现场查询）

3.9准入要求：不具备大港油田公司准入资格的中标候选人，在中标结果公示结束后7个工作日内，凭中标结果公示向建设单位申请办理大港油田公司准入资格，取得准入资格后发放中标通知书。

3.10履约能力：投标人目前未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的情形；未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无对企业的经营情况产生实质性影响的重大诉讼、仲裁情况（中国裁判文书网）；以及其他影响履约能力的行政处罚、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提供承诺书，评委留有查证的权利）

3.11其他要求：投标人近三年（2021年1月1日-2023年10月31日）无拖欠农民工工资，无拖欠中小企业、民营企业欠款，需提供无拖欠承诺书（提供承诺，格式自拟）。

同一自然人控股的不同投标企业不得参加同一项目或者同一标段的投标。

暂停投标资格：失信分达到8分时，暂停投标人的投标资格半年；失信分达到9分时，暂停投标人的投标资格一年；失信分达到10分暂停投标人的投标资格两年。暂停期满后恢复投标资格，有效期内的失信分继续加价或扣分。

取消投标人资格：失信分10.5分及以上，或在暂停期间再次发生失信行为的，取消集团公司范围内的投标资格三年。期满重新获得投标人资格的，失信分清零，有效期顺延三年。

4．招标文件的获取

4.1凡有意参加投标的潜在投标人，请于2023年12月15日至2023年12月20日17时00分前（北京时间），登录 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平台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外网网址：<https://www.cnpcbidding.com>

内网网址：<http://bid.energyahead.cnpc>

①登录“中国石油招标投标网”，进入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平台在线报名，如未在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平台上注册过的潜在投标人需要先注册并通过平台审核，审核通过后登录平台在“可报名项目”中可找到本项目并完成在线报名。

无账号的申请人在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直接进行注册，注册成功后，在工作时间电话联系：4008800114，语音提示转接“电子招标投标平台”，接通后客服将进行资料审核，审核通过后即可以进行项目的报名和招标文件购买。

②购买招标文件采用网上支付的模式，系统只支持个人网银支付。若通过个人账户购买，将被认为购买人已经获得了公司的授权，等同于公司购买。购买前请核实个人银行卡的网上支付单笔限额不少于招标文件售价，以免影响招标文件的购买。购买后发票会开据此投标人公司名称发票，潜在投标人在购买招标文件时，应确认投标人名称、通信地址、联系人、联系方式及发票信息等基本信息准确无误，招投标信息发布和联络以此为准。招标过程中因联络方式有误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支付成功后，潜在投标人直接从网上下载招标文件电子版。招标机构不再提供任何纸质招标文件。

详见：附件、购买和下载招标文件操作步骤。

③此次采购招标项目为全流程网上操作，投标人需要使用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平台的U-key才能完成投标工作，因此要求所有参与本次采购招标的投标人必须办理U-key（具体操作请参考中国石油招标投标网首页----操作指南---《关于招标平台U-KEY办理和信息注册维护通知》）。其他具体操作请参考中国石油招标投标网操作指南中“投标人用户手册”的相关章节，有关注册、报名等交易平台的操作问题也可咨询技术支持团队相关人员，咨询电话:4008800114。

4.2招标文件每套售价800元，请有意参加投标的潜在投标人确认自身资格条件是否满足要求，售后不退，自行负责。所标段如招标失败，投标人需重新支付费用购买招标文件，此前费用不予退还。

5．投标文件的递交

5.1本次招标采取网上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的投标方式

投标人应在5.2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需尽快完成办理CA证书（U-key），已有CA证书的投标人请务必保证CA证书在有效期内。投标人需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完成投标文件的编制、签名、加密、上传及验签操作，并保证文件的完整性。投标截止时间前未被系统成功传送的电子投标文件将不被接受，视为主动撤回投标文件。（为避免受网速及网站技术支持工作时间的影响，建议于投标截止时间前24小时完成网上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

5.2投标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网上开标）：2023年12月26日14时00分（北京时间）。

5.3开标地点（网上开标）：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平台（所有投标人可登录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平台在线参加开标仪式）。

5.4在提交投标文件前，投标人需支付标段一：10万元；标段二：9万元人民币的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的递交形式为采用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平台递交或银行保函。①采用中国石油电子招标投标平台以现金形式递交的投标保证金应从投标人基本帐户通过企业网银支付或电汇形式向保证金账户汇出，投标保证金汇入指定账户后，将进入投标人电子钱包。投标人进入该项目主控台，分配至本项目后投标保证金方递交成功。②以银行保函形式递交的应将保函原件扫描件置入投标文件指定部分，同时将银行保函原件递交予招标组织单位。

投标保证金账户信息如下：

行号：313265010019

开户行名称：昆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庆分行

账户名称：昆仑银行电子招投标保证金

银行账号：26902100171850000010

昆仑银行客服电话：4006696569

提醒：保证金缴纳如出现问题，请及时致电4008800114（接通后，请根据语音提示选择“电子招标平台”）进行解决。

6.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石油招标投标网(<http://www.cnpcbidding.com>)上发布。本公告如有修改和补充也在以上网站同时公布。

7.投标费用

中标人须交纳招标服务费，费率参考发改价格[2014]1573号文件，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

8.联系方式

招标人：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大港油田分公司

招标组织单位（异议受理部门）：天津大港油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天津滨海新区大港油田创业三路 邮编：300280

联系人：___ 张工 ___ 邮箱：851238881@qq.com

电 话：022-25913128 手机：18892225946

意见与建议：天津大港油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22-25977051

2023年12月15日